

【108 年兒童戲劇坊】學員上課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**第 1 天開幕式：8/6（二）13：50 至 14：00 請至社教館 B1 演講廳報到，參加開幕式之後再由各班教師帶至研習教室上課。（分班名單請於開課前上本館網站查詢）**
- 二、上課時間：8/6-8/9；8/13-8/16 下午 14：00-17：00（連續 2 週週二至週五，每日 3 小時）及 8/17-8/18 09：00-12：00，14：00-17：00（週六、日，每日 6 小時）請準時上、下課。
- ※**小叮嚀**：本館各研習教室開門時間為 13:50，若學員提早到，請先於 1 樓期刊室看書，**13:50** 後再搭乘電梯上樓進教室。
- 三、請穿著輕便服裝，勿穿拖鞋。請自備飲用水。教室內禁止飲食，請勿攜帶食物、飲料入內食用。
- 四、上、下課搭乘電梯請保持安靜，下課後由老師統一整隊搭乘電梯下樓，請家長在中庭或期刊室等候接送。
- 五、請珍惜上課資源，課程期間請假或有事需先行離開，請務必告訴老師或承辦人。
- 六、公演角色選定，由老師依學童特色及戲劇需求分派，請尊重教師選角安排。
- 七、學員上課期間違反常規、不遵守上課秩序或影響班務運作，經老師勸導不聽者，本館得予退訓。
- 八、保證金退還規定：上課時數達 5/6（兒童坊達 30 小時）且參與成果公演者，保證金於結業時憑收據無息退還。未達者，沒收並繳庫。
- 九、報名截止後至上課前，因病或受傷致無法上課並持有證明書經審查合格者，得憑收據及證明書，辦理退還。
- 十、培訓期間學員若因身體不適如：發燒、嘔吐、拉肚子等情形，請來電請假在家休養，避免群聚感染。
- 十一、上課期間若遇颱風來襲，經高雄市政府宣布停止上課則當日停課，補課將採延長上課時間方式辦理。**社教館承辦人鄭小姐：07-8034473 轉 209（白天）**

【108 年親子三代戲劇坊】上課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**第一堂上課集合地點：8/10（六）社教館中庭廣場，由館方人員引導至童軍中心 2 樓教室上課（請於上午 8：50 至 9：00 報到，請勿遲到）。**
- 二、上課時間：8/10、8/11、8/17 及 8/18（週六、日）9：00-12：00；14：00-17：00。請準時上、下課。
- 三、本課程不提供午餐請學員自理。上課請穿著輕便服裝，勿穿拖鞋。請自備飲用水，教室內禁止飲食，請勿攜帶食品及飲料在教室內食用。
- 四、請珍惜上課資源，課程期間請假或有事需先行離開，請務必告訴老師或承辦人。
- 五、保證金退還規定：上課時數達 5/6（親子坊達 20 小時）且參與成果公演者，保證金於結業時憑收據無息退還。未達者，沒收並繳庫。
- 六、報名截止後至上課前，因病或受傷致無法上課並持有證明書經審查合格者，得憑收據及證明書，辦理退還。
- 七、培訓期間學員若因身體不適如：發燒、嘔吐、拉肚子等情形，請來電請假在家休養，避免群聚感染。
- 八、上課期間若遇颱風來襲，經高雄市政府宣布停止上課則當日停課，補課將採延長上課時間方式辦理。**社教館承辦人鄭小姐：07-8034473 轉 209（白天）**